

# 美国图书馆政策的发展历程、制定与实施<sup>\*</sup>

The Development History, Formulation and Implementation of American Library Policies

曹 森 肖希明

Cao Miao Xiao Ximing

**摘要** 美国图书馆政策的发展经历了 1956 年以前的初步发展阶段、1956—1992 年的形成体系阶段和 1993 年以后的继续完善阶段。美国图书馆政策以其多元化政策制定主体、严格的政策制定程序、完善的政策实施机制和科学的评估形式构成了图书馆政策制定与实施良性运行的过程。参考文献 15。

**关键词** 图书馆政策 美国 发展历程 制定 实施

**Abstract:** The development of American library policies experienced the preliminary development stage before 1956, system forming stage from 1956 to 1992 and continuing improvement stage after 1993. American library policies with multiple policy-making bodies and strict processes of policy-making, perfect policy implementation mechanisms and scientific evaluation forms constitute the sound operation process of the formulation and implementation of library policies.

**Keywords:** Library Policy; America; Development History; Formulation; Implementation

图书馆的发展离不开技术的支持,但从根本上来说,图书馆的运行、管理和职能的实现更需要图书馆政策的保障。图书馆政策对一个国家的图书馆事业发展起着引导、规范和调节作用,决定着图书馆事业发展的规模、速度和质量,是影响图书馆事业发展关键的因素。

“图书馆政策”的概念有狭义和广义之分。狭义的“图书馆政策”是指不属于法的范畴的有关图书馆事业的行为规范、准则或行动计划。然而在图书馆事业管理的实践中,相关法律和政策的作用是相互交织的,而且,任何具体政策的制定与实施,都应该在法律的框架之内。因此,对图书馆政策,应该从一个比较宽泛的角度来定义,即它是指一个国家在一定的历史时期内制定的与图书馆事业有关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等。

美国是当今世界上图书馆事业最发达的国家,美国图书馆事业的发展不仅得益于先进的信息技术,更有赖于一个完善的图书馆政策体系。梳理美国图书馆政策发展的轨迹,分析政策制定与实施的机制,探讨政策所涉及的问题,进而总结其可借鉴的经验,无疑具有重要意义。

## 1 美国图书馆政策的发展历程

美国最早的图书馆政策出现在 1800 年,至今已有两百多年的历史。纵观美国图书馆政策的发展历史,笔者以美国若干重大的图书馆立法或国家信息政策的制定为标志,将美国图书馆政策划分为初步发展阶段、形成体系阶段和持续探索阶段,探讨美国图书馆政策的发展轨迹。

### 1.1 初步发展阶段(1956 年以前)

在美国建国初期,美国联邦政府就意识到图书馆的作用,制定了相关的图书馆政策。如 1800 年美国政府将首都从费城搬到华盛顿时,时任总统约翰·亚当斯签署了《美国政府的搬迁及所需设备进一步做好准备法案》,其中规定拨款 5 000 美元用于购置国会所需图书,这个法案直接促成了国会图书馆的诞生<sup>[1]</sup>。

19 世纪 40 年代到 19 世纪末,美国公共图书馆数量和规模不断增长和扩大,图书馆政策的发展进入一个新的阶段——州图书馆立法盛行。1848 年,马萨诸塞州通过了在波士顿市建立公共图书馆的法案,1854 年建成的波士顿图书馆成为美国最早依法设立的公共图书馆。1849 年,新罕布什尔州通过了

\* 本文为武汉大学自主科研项目(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成果,由“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

## • 专题: 图书馆政策研究 •

美国第一个州立图书馆法。紧接着,马塞诸塞州(1851年)、缅因州(1854年)、俄亥俄州(1867年)、威斯康星州(1872年)等其他各州纷纷制定本州的图书馆法律。1872年,伊利诺伊州的《公共图书馆法》第一次提出设立一个单独的机构来管理公共图书馆,并成为各州制定图书馆法的范本。到1890年,已经有29个州相继颁布了州图书馆法。1890年以后,几乎每个州的图书馆委员会都制定图书馆设施计划,加速兴建新馆,促进了美国图书馆事业的发展<sup>[2]</sup>。

20世纪初期到50年代,美国图书馆政策得到更大范围的关注。此时,成立于1876年的美国图书馆协会(ALA)和美国政府开始发挥作用,制定相关政策来引导图书馆事业的发展。1925年,ALA制定《学校图书馆标准》。1938年,ALA通过《图书馆员道德准则》,规范了图书馆员与管理机构、用户、图书馆员、专业和社会等的关系。1939年,ALA批准《图书馆权利宣言》(1944年、1948年、1961年、1967年、1980年和1996年分别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倡导图书馆应尊重读者权利,保障知识自由的实现。1944年,ALA出版《公共图书馆的战后标准》。同时,经过两次世界大战和经济萧条时期,人们普遍认识到图书馆的发展不仅仅是州和地方政府应关心的事情,更需得到联邦政府的支持。1946年,参众两院议员提出《公共图书馆示范法案》,希望能够在农村地区开展示范性公共图书馆服务,费用由联邦政府和州政府共同承担,此法案虽未获通过<sup>[3]</sup>,却成为之后《图书馆服务法》的雏形。1955年,美国国会通过了《总统图书馆法》,为总统图书馆的建立提供了法律依据<sup>[4]</sup>。

### 1.2 形成体系阶段(1956—1992年)

1956年,是美国图书馆政策史上具有重大意义的一年。经过十多年的努力,当年6月,艾森豪威尔总统签署了《图书馆服务法》,这是美国首部有关图书馆的联邦立法,因而成为美国图书馆政策史上的一个里程碑。1958年,《国防教育法》中规定联邦政府对中小学图书馆实施援助计划,支持学校图书馆的发展。1960年,美国两党明确对图书馆的重视,他们的政纲条款均特别关心图书馆,民主党政纲保证“联邦进一步支持图书馆”,共和党正式宣布“支

持扩大图书馆服务到所有我们的人民”<sup>[5]</sup>。1962年,《保存图书馆法》出台,规定每个州可设置两个保存图书馆,以便于政府出版物的收藏和剔除。1964年,《图书馆服务法》更改为《图书馆服务和建设法》,适用范围由乡村扩大到城市,并明确了图书馆服务的原则、范围、管理和建筑物、资金支持等问题,是《图书馆服务法》的大发展。1965年,美国公布了《高等教育法》和《中小学教育法》,为学校图书馆经费来源和图书馆员培训提供了法律支持。《医学图书馆援助法》也在这一年颁布,提出拨款以改善和发展医学图书馆;美国科技情报委员会还提出“关于建立全国科技文献处理系统的建议”,希望构建一个全国性的情报传递系统或网络,这个建议对图书馆网络的建设和图书馆间的合作有启发作用。1966年,《图书馆服务和建设法》修订,增加了馆际合作和州图书馆服务的条款;ALA的《公共图书馆标准》对公共图书馆的藏书量、服务等进行了规定。

1970年,《图书馆服务和建设法》再次修订,内容合并为三个标题,分别为服务的主要条款、图书馆建设和馆际合作,增加了联邦政府对图书馆的资金支持力度;7月,美国总统尼克松批准91—345法案(《图书馆和信息科学委员会法》),规定联邦政府与各州政府、地方政府和各类学校开展广泛的合作,以使图书馆和信息机构能够满足美国公民,特别是美国成人的学习需要,还依照此法案成立了美国图书馆与信息科学委员会。此法案的意义在于成立了一个指导全美图书馆与信息服务并能向总统和国会提出相关政策和计划的独立机构,有利地促进了美国图书馆管理体制和政策管理体制的完善;ALA制定了《图书馆与人力资源政策》,即后来《图书馆教育与人力运用政策》的前身,该政策强调对图书馆员的培训与教育。1973年,《图书馆服务和建设法》增加了为老年人服务的内容。

1975年,美国图书馆学与信息科学委员会提出了《图书馆与信息服务的国家规划:行动目标》,包括七个目标:覆盖图书馆和信息服务到每个社区,向特殊用户提供足够的特殊服务,加强现有图书馆资源和系统,注重人力资源培养,协调现有图书馆和信息计划,发展与私立机构的合作,设计并实施全国图书馆和信息网络,对日后图书馆服务、人才培养和图

书馆网络的形成起着重要作用。

1976年,华盛顿州通过了关于图书馆网络的法律,加强了计算机系统环境下的信息传递和馆际互借服务、地方图书馆和流动图书馆的建立等。

20世纪80年代到90年代初,美国图书馆政策进一步修订,注重图书馆服务和公共信息政策的制定。1982年,修订后的《国会图书馆法》对国会图书馆的管理、组成、馆藏发展、服务对象等进行了阐述和说明。1983年到1984年之间,《图书馆服务和建设法》在图书馆的功能、资金补助、馆际合作和资源共享等方面进行了修订,增加了外文资料收集和图书馆消除文盲计划等内容。1989年,美国颁布《新图书馆服务改善法》,这一法律对政府资助、特殊用户服务、网络建设、资源共享等方面进行了规范。1990年,《图书馆服务和建设法》再次修订,将拨款用途增加到8项;ALA制定了《信息服务和信息用户:信息提供者指南》,并于2000年修订为《信息服务指南》,旨在通过此政策来指导图书馆服务的开展。

### 1.3 继续完善阶段(1993年至今)

1993年,美国政府制定并开始实施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国家信息基础设施”(又称“信息高速公路计划”)战略,对包括图书馆在内的各项事业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克林顿总统在《国情咨文》中拟定于2000年在全美所有的学校、医院和图书馆开通“信息高速公路”。1994年,ALA制定《美国馆际互借规则》,经过2001年和2008年两次修订,主要规范了馆际互借的定义、意图、范围、请求馆的职责和提供馆的职责五部分<sup>[6]</sup>。1996年,《图书馆服务与建设法》更名为《图书馆服务和技术法》,并作为《博物馆与图书馆服务法》的一部分存在。依照此法,联邦政府继续向州政府和地方政府提供经费资助,同时将一小部分经费提供给新成立的博物馆与图书馆服务机构开展相关项目;同年,ALA制定《参考咨询和信息服务人员行为指南》来规范馆员行为。1997年,《博物馆与图书馆服务法修正案》对1996年的法案做了进一步补充,使法律的适用对象扩大到各类型的图书馆。1998年,美国颁布了《千禧年数字版权法》,《临时复制、远程教育:图书馆与档案馆之责任》是其中内容之一,规定了图书馆在维

护数字版权上面应担负的责任;ALA还制定了《合作参考服务指南》。

进入到2000年以后,美国计算机技术和网络技术飞速发展,信息素养、数字资源保存和图书馆服务成为美国公众和图书馆界关注的重点。2000年,ALA正式通过《高等教育信息素养能力标准》,内容包括5项标准22项操作说明,标志着美国信息素养教育进入实施阶段。2001年,《不让一个孩子落伍法》出台,其内容包括通过学校图书馆来提高信息素养。2003年,国会批准国会图书馆提出的美国数字化遗产保存计划,国会图书馆与其他联邦机构和图书馆等部门合作,为数字保存提供技术支持。《博物馆与图书馆服务法》对图书馆经费分配和博物馆与服务机构的组成与职责等进行了规定<sup>[7]</sup>。2006年,美国博物馆和图书馆服务机构、国家人文艺术基金会和美国中西部艺术基金会等组织发起“全民大阅读计划”,推动了美国民众对文学的热情和图书馆的利用。2007年,国会通过《技能法》(又称《加强儿童对学习和图书馆的兴趣法》),从法律上保障为全国小学生、初中生和高中生提供图书馆服务所需的经费、学习资料和相关专家。2009年,美国总统奥巴马签署文件,继续推行强制性开放存取政策,确定国家信息素养月;同年美国国会颁布《美国恢复和再投资法》,图书馆从该法中得到很多经费资助。2010年12月,《2010博物馆和图书馆服务法》颁布,该法强调图书馆和博物馆在教育、终身学习、资源保存和人力资源发展上的作用。

除此之外,各州图书馆还颁布了一系列图书馆建设标准或服务标准,来指导各地区图书馆的发展。美国现已形成以宪法为指导、以图书馆法律和规划为核心、以相关图书馆政策和行业规范为补充和以图书馆内部政策为基础的图书馆政策体系。

## 2 美国图书馆政策的制定与实施

图书馆政策从制定、执行到反馈是一个动态、完整的过程,其中任何环节都对图书馆政策的效果具有直接的影响。美国图书馆政策以其多元化政策制定主体、严格的政策制定程序、完善的政策实施机制和科学的评估形式构成了美国图书馆政策制定与实施良性运行的过程。

## •专题:图书馆政策研究•

### 2.1 图书馆政策的制定

#### 2.1.1 图书馆政策制定的主体

政策制定的主体确定政策的目标,设计政策的方案,提出政策措施并以权威手段监督与推动政策的实施<sup>[8]</sup>。美国图书馆政策制定主体包括:

立法机关。美国的国家立法机关是美国国会,各州的立法机关是州议会,它们通过法律的形式对图书馆的经费、管理、资源保存等进行指导和规范,确立美国图书馆的职责、方向和业务准则。

行政机关及组织。美国教育部中的图书馆服务处、美国国家图书馆和信息科学委员会、博物馆和图书馆服务机构和州图书馆等一系列的组织机构直接或者间接参与了美国图书馆政策体系中的基本政策和部分具体政策的制定。

图书馆行业组织。美国图书馆协会、美国专门图书馆协会、美国医学图书馆协会、美国研究图书馆协会、音乐图书馆协会及州、地区图书馆协会等一系列非政府组织也是美国图书馆政策的直接或间接制定者。

#### 2.1.2 图书馆政策的制定程序

图书馆政策的制定必须依据一定的程序,才能确保政策的科学性与合理性。从整体上来看,图书馆政策制定的程序一般是:发现存在问题,确定政策目标;设计和挑选政策方案;政策方案的论证和评估;政策方案的出台和完善。美国国会1956年《图书馆服务法》的制定程序是美国图书馆政策制定程序的缩影,具体程序从中可见一斑。

首先,提出议案。机构或个人发现图书馆事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并有生成法律的必要时,一般通过向议员请愿或转达立法建议的方式,由议员向国会提交,生成法案建议草案。早在1944年,鉴于美国图书馆服务与设备的不足,农业部的图书馆员Ralph、美国图书馆协会的Paul和Carl在一次图书馆员的会议中提出《图书馆服务法》的立法构想<sup>[9]</sup>,以寻求联邦政府对图书馆的资金支持,这个构想后被ALA华盛顿办事处表述出来。1946年,参众两院议员向国会提出基于美国图书馆协会构想的《公共图书馆示范议案》,但历经第79—83各届国会都没有通过,几经修改,终于在1956年的第84届国会上通过,这就是著名的《图书馆服务法》。

其次,专门委员会审议。议案提出后,交由本院专门委员会处理,参议院和众议院负责图书馆事业的分别是人力资源委员会和教育与劳工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议案进行处理,确定议案的去向。图书馆服务议案经专门委员会通过,提交两院审议。

再次,参议员和众议院审议。法案建议草案被提交给众议院和参议院,两院按照自己的程序对议案进行评估、辩论与投票。

最后,由美国总统签署法案,成为法律。

由于政策制定者不同,美国图书馆政策制定程序也有所差异。但都有严格的程序,需要反复充分的论证和调研,才能最终成为图书馆政策。

### 2.2 图书馆政策实施的保障机制

所谓政策实施,就是指政策经合法化后,通过特定的组织形式,采取相应的手段和措施实现政策目标的过程<sup>[10]</sup>。美国图书馆政策在长期的实践过程中,形成了一个完善的图书馆政策实施保障机制。

#### 2.2.1 美国政府大力支持

在美国图书馆政策实施过程中,联邦政府、各州政府和地方政府的支持成为图书馆政策顺利实施的重要保障。

以美国总统为代表的联邦政府支持图书馆政策的实施,主要表现为对政策的坚决执行和对图书馆政策的修订和完善。如自1964年《图书馆服务和建设法》颁布之后,美国历任总统都依法拨专款来发展美国图书馆事业,美国总统还严格遵守《总统图书馆法》,将在总统任职期间所产生的文献和资料等交由总统图书馆保管。在对图书馆政策的修订上,肯尼迪总统针对《图书馆服务法》即将到期和美国当时图书馆基础设施落后的情况,提议延长《图书馆服务法》的期限,并间接促成《图书馆服务和建设法》的顺利通过。在相关政策制定上,美国政府制定了教育法、版权法、隐私法等与专门图书馆政策相辅相成,共同促进包括图书馆在内的各项事业的发展。

美国各州和地方政府也把图书馆发展作为政府施政的重要内容之一,各州政府积极推行联邦图书馆政策,制定、执行适合本州发展的图书馆政策,还依法在各级公共图书馆专门成立了图书馆管理委员会(或称图书馆理事会、图书馆董事会),负责研究和解决图书馆的政策、设施、经费和服务等问题。

### 2.2.2 专门机构统一协调

美国图书馆事业在跨地区和跨系统的协作上具有较丰富的经验,在图书馆政策的执行上也有专门机构统一协调。早在1956年第一部联邦层面上的图书馆法《图书馆服务法》出台后,由美国教育部图书馆服务处更改扩大的图书馆服务部就制定规则,负责实施该法的重要部分——审批各州提出的图书馆资金申请计划。1958年,随着很多内容与图书馆有关的《国防教育法》的出台,图书馆服务部常常给予咨询和建议来确保这一法律和相关项目的启动<sup>[11]</sup>。美国图书馆政策的全国统一管理机构包括:美国国家图书馆与信息科学委员会和博物馆和图书馆服务机构。美国国家图书馆与信息科学委员会是一个信息顾问机构,主要职责除了调查和研究图书馆与公众信息需求,制定满足全国图书馆和公众信息需求计划,向联邦、州、地方和私人机构提供关于图书馆和信息科学的建议之外,还负责向总统和国会提供政策修订的建议<sup>[12]</sup>。值得一提的是,根据《图书馆服务和技术法》的内容,国家图书馆与信息科学委员会应向博物馆和图书馆机构就联邦政府对图书馆资助提出建议,参与相关政策的制定,并进行监督(2008年后,美国全国图书馆与信息科学委员会被合并到博物馆和图书馆服务机构中)。博物馆和图书馆服务机构是一个专门的博物馆和图书馆事务的行政机构,是美国12.3万个图书馆发展的联邦支持来源,负责《图书馆服务法和技术法》的经费管理,并站在国家的角度来协调州和本地组织保障文化遗产和知识的传承。

### 2.2.3 社会力量积极参与

美国图书馆事业的发展表明,图书馆行业组织、信息机构、大众传媒机构和个人等在美国图书馆政策的制定和实施中占据着重要的位置,成为美国图书馆事业发展不可忽视和不可或缺的力量。这些社会力量不仅关注图书馆的发展,还积极参与图书馆政策的制定和实施。

图书馆行业组织是参与图书馆政策实施的社会力量的代表。作为世界上历史最悠久与规模最大的图书馆行业组织,ALA积极参与图书馆政策的制定与实施。ALA设立的华盛顿办公室,专门负责跟踪和调查政策法规对图书馆领域和公众的重要性,并在

在网上设立专门的版块——法律活动中心,供图书馆的拥护者来支持或者反对现行的图书馆政策或图书馆相关政策。ALA还设立了政府关系办公室,下设研究图书馆政策的法律委员会和收集民众对政策看法的平民建议附属委员会。通过这几个机构组织开展的活动来宣传和推行美国图书馆政策,给公众和图书馆员提供了一个了解和评价图书馆政策的平台。社会力量的多方参与,可以收集到许多对现行图书馆政策的意见,为图书馆政策的进一步完善奠定基础。

### 2.3 图书馆政策的评估

图书馆政策的评估是图书馆政策发展过程中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不断地对图书馆政策进行评估,才能确保政策实施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同时,也只有对图书馆政策进行有效评估,才能为不断修订和完善提供依据,保证政策的可行性和实施的时效性。美国图书馆虽然没有专门的政策评估机构对政策进行评估,但美国的立法机构、司法机构、行政机构、政党和图书馆组织等都对图书馆政策进行监控,特别是博物馆和图书馆服务机构和州图书馆定期出台的报告,可以认为是美国图书馆政策的主要评估形式,从侧面反映图书馆政策的实施效果。

在美国联邦层面上,博物馆和图书馆服务机构每年都会要求各州进行年度调查、年度报告和五年计划的评估报告。其中,年度调查报告主要包括七个方面的内容,也是评估州图书馆的七个主要指标:(1)馆藏——描述州图书馆所有的各种类型的文献;(2)服务汇报——描述图书馆的使用,如流通和参考咨询汇报;(3)网上获取和电子服务——描述各州在促进州内图书馆的网络获取和州范围内电子服务、信息和网络的可获取所做的努力;(4)员工和公众服务时间——员工水平,州图书馆雇员的作用和一周内公共服务的小时数;(5)费用开支——描述州图书馆资金的开支;(6)税收——鉴定税收的各种来源;(7)提供给图书馆的服务和合作——总结支持公共图书馆、学术图书馆、学校图书馆、专门图书馆和图书馆合作的活动和项目<sup>[13]</sup>。而各州年度报告和五年计划评估报告则是为了保证《图书馆服务和技术法》的顺利进行,最大限度发挥联邦政府资助资金的作用而进行的,博物

## • 专题: 图书馆政策研究 •

馆和图书馆服务机构每年和每五年都会组织各州制定报告,评估各州计划进展。州图书馆每年向博物馆和图书馆服务机构提交年度报告,检测计划的完成情况,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五年计划评估采用结果为导向的评估方法和自评估的方式,强调各州对计划中目标的完成情况。每一个目标的完成情况分成四等来评定:超过预期目标、完成目标、取得进展、没有实现目标<sup>[14]</sup>。此外,博物馆和图书馆服务机构对评估者的选择、评估报告形式都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如评估报告的主题部分应包括文件大小、报告背景、方法描述、评估发现等内容<sup>[15]</sup>。

在州层面上,各州图书馆定期收集州内公共图书馆的统计数据,这些统计数据包括图书馆服务的各个方面,构成了美国博物馆和图书馆服务机构年度调查的主要内容。很多州还以立法的形式规定公共图书馆须向州立图书馆提供统计报告,这些报告一方面可以体现原有州图书馆政策的执行效果,另一方面还可以为图书馆进一步管理和决策提供依据。

另外,美国公众对图书馆政策也会进行评估,其评估形式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通过ALA组织提供的平台提出对图书馆政策的建议,ALA在收集公众对图书馆政策的意见之后,就会出面跟政府和参议员交流,或者开展专项活动对立法机构施加影响,促其完善或修改;另一个是通过形成社会舆论,或反对或支持图书馆政策,引起整个社会或政策制定者的重视,从而影响图书馆政策的制定与实施。

### 参考文献

- 1 History of the Library of Congress [OL]. [2010-12-30]. <http://www.loc.gov/about/history.html>
- 2 杨光. 美国图书馆事业发展回顾 [J]. 九江师专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1 (3): 50-54
- 3 Holly E G ,Schrem ser R F. The Library Services and Construction Act An historical overview from the view point of major participants [M]. JAI press inc ,1983: 9-10
- 4 Amy Hall. The George W. Bush Presidential Library and the Presidential Libraries System [J]. Key Words 2009 ,17 (2): 61-63
- 5 R. D. Stucart 著,方绍富,俞柏森译. 美国联邦政府图书馆法规 [J],高校图书馆工作,1982 (2): 62-66
- 6 ALA Interlibrary Loan Code for the United states [OL]. [2010-12-10]. <http://www.ala.org/rusa/resources/guidelines/interlibrary>
- 7 Federal aid to Libraries: The library services and Technology Act [OL]. [2010-12-22]. [http://ipmall.info/hosted/\\_resources/crs/RL31320\\_031217.pdf](http://ipmall.info/hosted/_resources/crs/RL31320_031217.pdf)
- 8 尤小明. 俄罗斯联邦国家图书馆政策 [J]. 图书馆建设 2002 (4): 90-92
- 9 James W. Fry. LSA and LSCA ,1956-1973: A Legislative History [J]. Library Trends ,1975 ,24 (1): 7-26
- 10 罗曼. 信息政策 [M].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05: 16
- 11 LSA and the library services branch [OL]. [2011-01-12]. <http://www.ideals.illinois.edu/bitstream/handle/2142/1499/Lorenz3039.pdf?sequence=2>
- 12 National Commission on Libraries and Information Science [OL]. [2011-01-20]. [http://en.wikipedia.org/wiki/National\\_Commission\\_on\\_Libraries\\_and\\_Information\\_Science](http://en.wikipedia.org/wiki/National_Commission_on_Libraries_and_Information_Science)
- 13 State Library Agency Survey Report Fiscal Year 2009 [OL]. [2011-02-26]. <http://harvester.census.gov/ims/pubs/Publications/StLA2009.pdf>
- 14 蒋树勇. 美国的州立图书馆及其作用——美国图书馆的管理和运营概述之一 [J]. 图书与情报. 2010 (1): 8-15, 73
- 15 Guidelines for Five-year Evaluation [OL]. [2011-04-12]. [http://www.dpi.state.wi.us/pld/pdf/advc\\_5yr\\_eval\\_guid2012.Pdf](http://www.dpi.state.wi.us/pld/pdf/advc_5yr_eval_guid2012.Pdf)

(曹森 中国水产科学院长江水产研究所图书馆  
肖希明 教授 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图书馆  
馆学系主任)

收稿日期: 2011-08-07